

办理结果：解决采纳

公开属性：主动公开·全文

上海市普陀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

普发改委〔2025〕32号

对区第十七届人大六次会议 第079号代表建议的答复

蔡诚浩代表：

您提出的关于解决新能源汽车“充电难”困境的建议已收悉，经研究，现将办理情况答复如下：

促进充换电基础设施建设高质量发展是支撑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鼓励绿色低碳技术创新、助力国家“碳达峰、碳中和”目标实现的重要基础性工作，也是顺应绿色出行趋势、满足群众日益增长的充电需求、践行人民城市重要理念的民生工程。您提出的科学统筹充电设施规划布局、大力扶持充电技术创新、加速构建充电设施技术标准等建议有较强的针对性和现实意义。

一、关于“强化政府主导职能，科学统筹新能源车辆集中充电设施规划布局”的建议

近年来，为进一步推动充换电基础设施建设，市区两级出台了一系列政策，加强设施布局统筹协调，加快公共充电网络布局，完善小区充电设施建设协同推进机制，努力建立以信息高水平互联互通、智能技术标准体系完善、建设运营机制健全、统一有序惠及民生为特色的新型充电基础设施体系，形成适度超前的城市充电网络。其中《上海市充（换）电设施“十四五”发展规划》《关于本市进一步推动充换电基础设施建设的实施意见》明确了充换电设施建设的总体要求、重点举措和保障机制，《上海市公共停车场（库）充电设施建设管理办法》《上海市居民小区电动汽车充电设施建设管理办法》等政策分别对公共停车场（库）及居民小区充电设施建设、运营、管理提供了指导。电动汽车充电设施建设项目列入上海市为民办实事项目，新能源乘用车充电安全便利工程进入上海市民心工程项目。我区根据市级政策要求，制定区级推动电动汽车充电设施建设年度工作方案，形成区级专项工作小组，明确目标和责任分工，切实推进充电设施建设。截至2024年底，我区累计新建5300根公共充电桩（含专用），完成9个共享充电桩示范小区创建，实现3个社区电力扩容升级改造落地，不断织密充电网络布局，提高充电设施建设保障能力。

二、关于“大力扶持充电技术创新，积极拓展新技术、新模

式应用场景，为新能源汽车用户提供更为便捷、高效的充电服务体验”的建议

《关于本市进一步推动充换电基础设施建设的实施意见》明确提出打造先进充换电设施互联互通管理体系，建设全国领先的市级平台，不断提高“充电一张网”的智能化、便捷化水平。并提出探索车网双向互动，推动新能源与充电相结合的新型充换电场站建设。我区积极推进公共充电场景和居民小区充电桩接入市级平台；鼓励“光储充”一体式充电场站建设，位于西北物流园的上海恒新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光储充检一体化超充港项目已开始运营；支持车网互动试点示范，我区企业上海联联睿科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牵头的“居民社区私人充电桩规模化参与车网互动”项目入选国家首批车网互动规模化应用试点。

三、关于“加速构建统一完备的新能源车辆集中充电设施技术标准、建设标准与安全标准体系”的建议

设施互联互通方面，市级推动建设的上海充换电设施公共数据采集与监测市级平台在统一接入和管理标准方面积极探索，积极推动充换电设施互联互通工作。目前，平台已与 918 家全国性充换电设施运营商完成数据对接，与 300 余家运营商实现支付互联互通，我区将加强与平台承建方上海电器科学研究所（集团）有限公司合作，推动更多充电设施领域新技术新标准落地。标准制定方面，今年 5 月，上海市电力行业协会充换电设施工作委员

会正式成立，将围绕交流合作、技术创新、标准制定等主题开展工作，我区将支持区内充电设施企业与委员会互动、合作，促进充电设施技术进步和相关行业标准制定。

最后，衷心感谢您对我区充换电设施高质量发展提出的宝贵建议，期待您继续关注并支持此项工作。



上海市普陀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5年5月28日

联系人：房帅

联系电话：52564588-2367

联系地址：上海市普陀区大渡河路1668号

邮政编码：200333

上海市普陀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5年5月28日印发